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5-043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业绩补偿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风险提示

鉴于近年来全球范围内宏观经济环境及贸易形势的复杂多变与持续承压，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控股股东兰州丽尚美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美链”，现为公司参股公司）的股份数量（简称“商誉减值准备金额”）尚未有4,400万元，通过有条件豁免承诺方丽尚美链的业绩补偿以最终降低丽尚国潮及丽尚控股的风险敞口，能够最大限度地保障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为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同意丽尚美链申请有条件豁免业绩补偿的方案，该方案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5-040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30日以现场会议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5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小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郭德明先生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董事洪一丹女士与郭德明先生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本议案。因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股丽尚美链增资申请有条件豁免业绩补偿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股丽尚美链增资申请有条件豁免业绩补偿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通过降低风险敞口金额来有条件豁免业绩补偿的方案，该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丽尚国潮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股丽尚美链增资申请有条件豁免业绩补偿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股丽尚美链增资申请有条件豁免业绩补偿的议案》，丽尚美链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从而形成被动对外财务资助和对外担保。2025年初，公司累计为丽尚美链提供2,900万元担保，丽尚美链累计提供2,500万元借款（其中丽尚美链向上海银行的借款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目前解除），前述借款担保金额已解除，风险敞口金额减少至4,4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暨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和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股丽尚美链增资申请有条件豁免业绩补偿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股丽尚美链增资申请有条件豁免业绩补偿的议案》，该方案旨在激励声量信息及其实控人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降低风险，推动丽尚美链改善经营、提升业绩，实现各方利益的最大化和共赢发展。具体内容如下：

（一）降低风险敞口金额安排

2025年12月31日前，降低丽尚国潮及丽尚控股风险敞口2,000万元；

2026年12月31日前，降低丽尚国潮及丽尚控股风险敞口1,500万元；

2027年6月30日前，降低丽尚国潮及丽尚控股风险敞口1,900万元。降低风险敞口金额的方式灵活多样，包括但不限于：丽尚美链解除或降低丽尚国潮为其提供的担保及担保金额，丽尚国潮体系外的第三方公司，丽尚控股承担相应担保责任，并以书面形式明确实际降低的担保金额；丽尚美链提前向丽尚控股偿还借款等。

（二）业绩补偿风险防范

若声量信息及其实控人在任意时间节点未按约定完成风险敞口金额的降低目标，丽尚美链将依约豁免声量信息及其实控人部分业绩补偿义务；若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2,000万元降低目标，豁免6,108,006.48元补缴金及该部分补缴金额返还支付所生的利息；

若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1,500万元降低目标，豁免4,581,004.86元补缴金及相应延迟支付利息；

若2027年6月30日前完成1,900万元降低目标，豁免5,802,606.15元补缴金及相应延迟支付利息。

丽尚美链提前全部完成上述5,400万元风险敞口的降低目标，则在完成当月豁免全部业绩补偿款。

（三）未达目标处理措施

若声量信息及其实控人在任意时间节点未按约定完成风险敞口金额的降低目标，丽尚国潮、丽尚控股及丽尚美链均有权单方面解除《补偿协议书》。

四、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本次业绩承诺豁免事项进行了讨论，全体独立董事明确同意本次豁免方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情况

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股公司丽尚美链申请有条件豁免业绩补偿的议案》，本次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其它相关规则的规定，或有对价只有满足资产定义及确认条件

时，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7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7月17日 11:0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吉如路88号16049创意产业园2幢1单元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7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

本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分红总额调整：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人民币13,032,790.00元(含税)调整为13,260,790.00元(含税)。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不变。

● 本次调整原因，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实施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导致公司回购专户股份数量发生变动，致使可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化。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对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5月1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以截至2025年4月10日本公司总股本133,340,000股扣除非流通股专用证券账户中的3,012,100股后的股本130,327,900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3,032,79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占当年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9.19%。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非流通股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不变。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260,790.00元(含税)，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时公司总股本扣除非流通股专用证券账户后的股份数为基数，相应调整现金分配总额。调整后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对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三、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以截至2025年4月10日本公司总股本133,340,000股扣除非流通股专用证券账户中的3,012,100股后的股本130,327,900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3,260,79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占当年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60.23%。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5-041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会召开日期：2025年7月17日

● 本次监事会采用的表决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监事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2025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

（二）监事会召集人：监事会主席

（三）投票方式：本次监事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7月17日 11:00 分

召开地点：兰州市城关区拱星庄吉如路88号16049创意产业园2幢1单元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监事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7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监事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监事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监事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

本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会召开日期：2025年7月17日

● 本次监事会采用的表决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监事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2025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

（二）监事会召集人：监事会主席

（三）投票方式：本次监事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7月17日 11:00 分

召开地点：兰州市城关区拱星庄吉如路88号16049创意产业园2幢1单元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监事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7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监事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监事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监事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

本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本公司监事会